

གྲོང་ཁྱེར་ལྷ་ས་ཚན་རིག་ལག་རྒྱུ་ཚུལ་ཚུད་ཀྱི་ཡིག་ཆ། 拉萨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拉科发〔2022〕15号

签发人：张永祥

拉萨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征集科技咨询专家的通知

各县区、园区，市直相关单位，有关科研院所、高校：

为进一步加强拉萨市科技咨询专家信息资源建设，充分发挥科技咨询专家在科技管理中的咨询和参谋作用，按照《拉萨市科技咨询专家库管理暂行办法》（拉科发〔2022〕14号），现面向全社会开展科技咨询专家库专家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家分类

按照领域主要分为科技界、产业界、经济界、法律界和管理界等类别。

1. 科技界专家，主要是从事科技研发、科技创新政策研究或项目管理的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专业水平较高的技术人员。

2. 产业界专家，主要是市级产业龙头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产业(行业)协会、科技企业孵化器、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高级管理人员等。

3. 经济界专家，主要是获得注册会计师；会计、审计、经济专业副高级及以上；从事资本运营及金融服务业等机构高级管理人员等。

4. 法律界专家，主要是已在拉萨法律咨询专家库中的法律工作者等。特别是知识产权法、民商法等相关领域专家。

5. 管理界专家，主要是熟悉科技创新、创新创业、产业发展、科技管理、战略规划管理、综合经济管理等领域专家。

二、入库专家条件

(一) 入库专家基本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自信”、坚定“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热爱科技事业，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无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

2. 诚实守信。无不良科研诚信及社会信用记录，认真、廉洁地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评价、咨询等意见建议。

3. 业务能力强。在所属产业(学科)领域业绩突出，了解该领域发展状况，近三年从事过相关产业(学科)领域生产、研究或管理工作。

4. 身体健康。年龄一般不超过65周岁，院士、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或自治区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或特别紧

缺行业(学科)专家可不受年龄限制。

5. 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完成科技评价和咨询各项工作。

(二) 入库专家专业条件:

入库专家除符合基本条件外, 还应符合以下专业条件之一:

1. 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 在相关领域工作五年以上; 基层科研人员可适当放宽, 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中级职称并从事相关行业工作8年以上。

2. 作为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承担过市级及以上财政支持的科技计划项目。

3. 国家或自治区科技奖励获得者。

4. 从事科技创新政策研究、战略规划制定、项目管理等工作5年以上, 具有丰富的科技管理、研究和咨询服务工作经验。

5. 在国内或国际学术组织中任担任高级职务, 或参与国内外、自治区主要技术标准制修订。

6. 行业协会(学会)、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及科技类社会组织等的高级管理人员。

7. 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或具有会计、审计、经济专业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8. 在拉萨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高新技术企业等财务审计部门负责人。

9. 天使投资、创业投资或产业基金等投资机构高级管理人员。

10. 银行、证券、保险、担保公司等市级以上（大中型）金融机构中具有5年以上科技金融管理工作经历的中高级管理人员。

11. 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技术负责人、技术骨干或高级管理人员。

三、专家征集

1. 专家入库采取市内专家（含在拉萨的高等院校所、科研机构、高新技术企业）公开征集和区外专家（在拉萨每年工作生活半年以上）入库两种方式，特别紧缺行业专家可由市科技局定向征集入库。

2. 专家征集工作采取“专家申报、单位推荐、常年受理、即时审核、动态入库管理”的方式开展。

3. 申请入库专家，请登录拉萨市科技局网页 (<http://kjj.lasa.gov.cn/>) 自行下载科技咨询专家信息登记表，并按要求填写专家信息；经单位审查推荐后，于2022年5月31日前书面报市生产力促进中心审核。同时，市生产力促进中心常年受理入库专家申请，实行动态管理。

4. 推荐流程：各单位统计拟入库专家并通知专家→专家书面填写专家信息登记表→单位书面审核→书面填报《推荐专家汇总表》盖章，并连同专家信息登记表一并报送至市生产力促进中心受理（专家信息登记表和汇总表电子版同时发市生产力促进中心电子邮箱）。

四、相关工作要求

1. 请各有关单位及时组织专家申请拉萨市科技咨询专

家并按要求填写专家信息，经审核通过的专家名单将在拉萨市科技局网站公示后入库。

2. 市科技咨询专家库建设是市科技计划管理改革的重要内容，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组织动员、专家推荐和专家信息登记工作，切实加强对专家信息的审核把关。申请人员要根据《拉萨市科技咨询专家库管理暂行办法》如实填写相关信息，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有效。

3. 科技咨询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今后市科技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咨询和项目评审评估等各类专家将从专家库中抽选。单位和个人务必对专家信息认真核对，如有弄虚作假等行为，一经发现，取消其咨询专家资格，并将记入个人和单位科研信用档案。

联系人：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德吉尼玛

联系电话：6320752 13908938172

电子邮箱：2639837079@qq.com

附件：1. 科技咨询专家信息登记表

2. 推荐专家汇总表

拉萨市科学技术局
2022年3月28日





拉萨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2年3月28日印发

附件 1

科技咨询专家信息登记表

姓名			最高学历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技术职称		
银行卡号					
开户银行(全称)					
工作单位是否拉萨			工作单位所在县(园)区		
工作单位性质	企业				
	高校				
	研究院所				
	其他				
熟悉学科专业及行业	学科专业 1		学科专业 2		学科专业 3
	行业 1		行业 2		行业 3
专家类别					
主要研究方向或熟悉的专业领域(1-3个)					
研究方向擅长范围					
办公电话			传真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作为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承担过的市级及以上科技计划					
获得的国家或自治区科技奖励					
熟悉领域内按规定主动回避的人员和单位					
专业简历					
填表说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信息填写要准确、具体,不得漏填、错填; 2. "专业类别"按《拉萨市科技咨询专家库管理暂行办法》明确的类别区分; 3. "专业简历"包括大学以来的教育和工作经历,获得的重要科技奖项和成果、出版的学术专著等,在国内或国际学术组织中担任高级职务,或参与国内外、自治区主要技术标准制修订等。 				

